

沅财农指〔2022〕13号

2022

各镇、街道、中心：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益阳市委市政府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现将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湘财预〔2022〕102号）下达你单位，具体金额见附件。请加强与乡村振兴部门的沟通衔接，根据《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迅速

拨付到村，加强资金监管，落实全程绩效管理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

附件：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
明细表

沅江市财政局

2022年7月15日

沅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7月15日印发
